**台南市六甲區林鳳國民小學校園無線網路使用規範**

一、目的：

　　無線網路主要目的在支援教師進行學習教學活動，方便教師透過無線網路學習與研究，為有效使用管理無線網路，故訂定無線網路使用規範。

二、對象：

　　無線網路使用對象以本校教師與來賓。

三、帳號：

　　(一)教師身份以台南市教育局E-mail帳密登入。

　　(二)校外來賓需臨時使用無線網路，請洽資訊中心。

四、無線網路使用規則

　　(一)時間限制：全年無休

　　(二)連線服務限制：1.開放的服務：HTTP、FTP 與網芳資料存取服務

 　　　　2.其餘服務全部封鎖

五、無線網路使用管理

　　(一)課堂使用資訊設備連上無線網路，請執行與課程有關之作業。

　　(二)課堂外使用無線網路，請確實遵守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規範之

　　　　相關規定。

六、請使用者善盡合理使用無線網路之責任，若使用者故意癱瘓網路傳輸或

　　故意破壞網路設備，有損及本校網路設備，則依事實賠償資訊維修費用。

七、本規範每年度檢討一次，依據教學需求與教師使用之利弊得失，

　　修正使用規則。

****

**** 承辦人： 各處室主任： 校長：